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
沈阳近海220千伏输变电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回执

(适用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生产建设项目)

编号：沈水保验收回执【2023】019号

报备申请单位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沈阳供电公司
公示网站及网址	水土保持公示网 http://www.yanshou100.com/
公示起止时间	2023年6月25日-2023年7月20日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吉林省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松辽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水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报备材料完整、符合格式要求，接受报备。  接受单位：(盖章) 2023年9月5日
联系人及电话	马亮/13940064340

备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从已报备的生产建设项目中选取水土保持监测评价结论为“红”色的，以及根据跟踪检查和验收报备材料核查的情况发现可能存在较严重水土保持问题的，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核查。

第二十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在出具报备回执12个月内组织开展核查。